

管理省心 商家安心 群众放心

# 联动工作站创新“菜单”服务护平安

记者 俞黎新

本报讯 南浔区南浔镇朱坞社会治理联动工作站副站长刘顺林近日带队开展联合检查工作时,发现尤先生的水果店一楼经营,阁楼住宿,且放有明火灶具,是典型的“三合一”场所,当即下发整改通知书,未造成人员伤亡。尤先生心有余悸,若没有之前工作站的联动整治,后果不堪设想。于是,他前往工作站向工作人员致谢。

多,管理难度大。去年5月,朱坞社会治理联动工作站启用,11个职能部门、社会组织进驻,打造管理省心、商家安心、群众放心的“平安圈”。“我要报警!我在家私广场,这里的保安不让我上厕所。”今年8月,南浔派出所接到一起报警,综合指挥室经过分析研判,判定这是一起非警务警情,第一时间分流至朱坞联动工作站处置。

市场监管管理局、商会等力量多方沟通协调。经过多次上门走访、协商,9月初,业主们最终达成统一管理协议。至此,这起僵持了近一年、重复报警10多次的纠纷圆满化解。朱坞社区内有水果批发市场、副食品市场、中和家私广场三大市场,不少矛盾纠纷单靠公安一家很难快速高效化解。为了让社区治理更高效,为民服务更贴心,工作站创新推行菜单式服务,罗列了26名各行各业的专业人员制作成“菜单”,针对涉及不同领域的问题、诉求,让群众根据“菜单”自主选择解决方式和调解人员。

签订了正规的劳动合同,医疗赔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联动工作站辅警沈金伟发现这一情况后,第一时间联系了小陈,让他选择协商调解还是寻求法律援助。思索再三,小陈决定先协商调解,并在“菜单”上选择了中意的人。随后,刘顺林邀请被“点单”的安徽商会会员参与调解,在多方共同努力下,小陈很快和工地达成调解协议,成功拿到了赔偿款。

集成“检察+矛调”

# 大数据分析为检察监督赋能

记者 王艳琦

本报讯 “童装企业老板拖欠我们19名工人工资22万多元,请相关部门帮助解决。”近期,“检察+矛调”大数据集成平台上的一条信访信息引起了吴兴区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检察官卢敏强的注意。

于是,卢敏强积极为其申请司法救助,并争取湖州市人民检察院的支持。最终,湖州两级检察机关对其联合救助5.7万元,同时还帮助该案中其余符合救助标准的13名工人申请到了11.3万元的救助金。

院积极将检察职能深度融入矛调中心工作,推进法律监督提质增效,促进矛盾纠纷源头化解,全力助推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区社会治理中心面向群众、面向社会,联通各入驻部门,是各类信息汇聚处理中心,是我们开展法律监督的线索富矿,值得挖掘利用。”吴兴区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沈璋说,经过沟通对接,社会治理中心所有来访信息向检察机关开放共享。同时,借助全市执法司法信息共享平台,逐渐汇集起多达56万余条来访、举报信息立案侦查。

区人民检察院构建起大数据集成应用分析平台,利用数字建模、关键词检索、分类汇总整合涵盖“四大检察”“十大业务”的监督线索2.4万余条,这些线索都是当前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及反映强烈的矛盾诉求。吴兴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毕琳告诉记者:“‘检察+矛调’大数据集成平台的构建,能有效帮助找到对接群众法治需求、回应群众呼声、提升助推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的有效抓手,大数据分析手段为检察监督插上了翅膀,我们将继续挖掘数据。”

# 老年人有了金融宣教基地

记者 宏源

本报讯 长兴县老年大学近日联合市金融办举办金融宣教教育基地揭牌仪式。“这是全市首个专为老年人打造的金融宣教基地。”长兴县老年大学相关负责人表示。

出无穷,老年群体成为受害主要对象,保障老年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尤为重要,为此,学校开展金融防诈骗讲座、防范非法集资问卷调查、专题法律咨询等系列服务,帮助老年学员守好“钱袋子”。

# 我市一案例入选全省典型

记者 陆晓芬

本报讯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近日发布危害生产安全犯罪十大典型案例,进一步加大对危害生产安全行为的惩治力度,完善行刑衔接工作机制,提升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达到“审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效果。其中,吴兴法院审理的《私接私改燃气设备危害公共安全,构成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湖州市吴兴区吴某某破坏易燃易爆设备案》入选。

某指使他人私接天然气管道用于厨房使用,该管道途经人员密集区域,危害公共安全。考虑到吴某某系初犯且已经赔偿经济损失,吴兴法院以破坏易燃易爆设备罪判处其有期徒刑三年,缓刑四年。

# 一男子七次交通违法被查

记者 三石

本报讯 湖州交警支队直属三大队仁皇山中队近日通过“途安在线”视频巡查研判,发现一辆车牌号为浙E××××Q小型轿车驾驶员涉嫌无证驾驶。交警迅速组织警力布控拦截,10分钟后将该车辆驾驶员查获。

次,高某已经7次被交警查获了。2010年9月、2014年4月,他因酒后驾车被查处;2017年8月因肇事逃逸被处罚;2018年8月和2019年8月因醉酒后驾车被处罚;今年5月又因无证驾驶被行政拘留,时隔6月又被交警“逮住”了。

# 社区携手派出所为民普法

记者 丰宇

本报讯 11月9日,南太湖新区理想城社区和社区幸福邻里中心开展了一场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述自己亲身遇到的诈骗案例,提高防诈意识。在谈到消防安全时,居民们都对小区“飞线充电”现象表示担忧,并对社区消防安全积极建言献策。讲座结束后,沈警官还现场派发了禁毒宣传册,而展示的仿真毒品模型也吸引不少居民前来参观。

# 萌娃学消防



德清县消防救援大队日前联合该县机关幼儿园开展消防演练活动,小朋友通过体验灭火器的使用、参观消防器材装备、火灾疏散演练等方式,提升消防安全意识,增强自我保护能力。

图/王正文/丰宇

# “三能”书屋为民警充电

11月14日,市公安局举行湖州公安“三能”主题馆启动仪式。该馆将展示湖州公安“三能”特色亮点工作,也成为全体民警辅警学“三能”、强“三能”的阵地。



图为湖州公安民警在该馆“三能”书屋内举行“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读书沙龙活动。

图/高成军 文/俞黎新

# 精准帮教助涉罪未成年人回归正途

记者 王艳琦

本报讯 “他现在工作很努力,也很懂事,这都离不开你们的帮教观护。”近日,收到小杰(化名)的上月工资,小杰的妈妈向长兴县检察院检察官陈敏发微信。

件不起诉决定,考验期为八个月。然而,少不更事的小杰对这件事不以为然,因离开学校后没有固定工作,父母又忙于生计无暇管教,他很快回到夜不归宿、天天找朋友喝酒的状态。“再这样下去,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会被撤销,孩子前途堪忧。”帮小杰尽快走向正道成了办案检察官的心头大事。

进行观护教育。在各方努力下,小杰进步很快。他用劳动所得赔偿了辅警医药费,顺利通过考验期并被宣告不起诉。

会,今年6月,在总结帮教小杰经验的基础上,长兴县检察院得到当地党委、政府支持,在热心公益的企业设立“未成年人观护帮教基地”,汇聚检察机关、社工组织、企业等多方合力,帮助16到18岁的未成年人通过正当劳动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更好地回归社会、回报社会。

# 丈夫以妻子名义借款治病,债务由谁承担

## 微说法

记者 陆晓芬

丈夫身患恶性肿瘤住院,以妻子名义借款筹措医疗费用,妻子却说债务与她无关。近日,吴兴法院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那么,这笔借款究竟是否属于夫妻共同债务?

及借款利息。作为担保人的薛某母亲于2019年和2020年,归还借款本金2万元。徐某对余款18万元多次催讨未果,以致纠纷成诉。庭前调解阶段,袁某称其对借款一事并不知情,借条亦不是其本人出具。

疾病的种类、治疗地点及后续治疗的复查情况等,综合考量薛某收入情况、医疗费用以外车费等其他费用的合理支出等,法院酌定其中10万元借款是用于薛某治病及相关支出。

法官说法:《民法典》第1060条规定,“夫妻一方因家庭日常生活需要而实施的民事法律行为,对夫妻双方发生法律效力,但是夫妻一方与相对人另有约定的除外。”这里的“日常生活需要”一般是指日常生活中的必要开支事项,如正常的衣食住行支出、子女教育支出等。本案中,虽然这对夫妻关系不和,但仍是夫妻,婚姻关系存续期间财产共有,夫妻一方患有重大疾病,医疗费支出亦应由夫妻双方共同承担。患病一方因各种原因对外举债用于治疗,该债务依法应属于夫妻共同债务。《民法典》第1059条规定,“夫妻有相互扶养的义务。”如果夫妻一方患病,另一方拒绝履行夫妻间的扶养义务,情节恶劣的,有可能构成遗弃罪,从而被追究刑事责任。